

2022-2023 学年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星火励志助学金评选办法

“星火励志助学金”由我院 1999 级化学 3 班全体校友捐资设立。旨在帮助我院家庭经济困难在校学生克服困难，激励学生勤奋学习、刻苦钻研，为社会培养更多更好的优秀人才。根据《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星火励志助学金评选办法》，现就我院 2022-2023 学年度星火励志助学金推荐评定工作安排如下：

一、资助对象

我院家庭经济困难的在校大二、大三学生。

二、资助名额及标准

每年资助 5 人，每人 2000 元。

三、评选基本条件

- 1、热爱祖国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；
- 2、遵守宪法和法律，遵守学校规章制度，在校期间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；

- 3、家庭经济贫困，生活俭朴；
- 4、勤奋学习，积极上进，一学年内无不及格课程，综合测评成绩排名在班级前 50%（根据捐赠人的意愿，特殊情况可适当放宽）；
- 5、诚实守信，道德品质优良，能积极参加各项公益活动且表现优良。

注：同一学年内获得过国家奖学金、国家励志奖学金、国家助学金、湖南文理学院校长奖学金的学生不再参与本励志助学金的评选。

四、评选时间及程序

- 1、由本人提出申请（填写附件 1 的申请表），每班评定小组推荐不超过 2 名学生，12 月 7 日前将附件 1 申请表的电子档和纸质档上交学院学工办。
- 2、学工办参照评审条件，初步确定资助名单，报学院党委审核，公示无异后，由 1999 级化学 3 班校友代表亲自发放助学金。

化学与材料工程学院
2023 年 12 月 2 日

